

## 事前須知

承蒙惠購 CASIO 手錶，謹表感謝。為了最有效地使用本錶，務請詳細閱讀本說明書，並將其妥善保管以便在日後需要時隨時查閱。

### 自動訊號接收注意事項

- 本錶在設計上能夠接收從日本九州發射的日本時間校準訊號，並相應調整時間。
- 本錶在台灣亦能接收到時間校準訊號。
- 當手錶的充電電池耗盡時，居住城市設定將自動變為 TYO（東京）。若您是在台灣使用本錶，則必須選擇 HKG（香港）作為居住城市，然後配置自動訊號接收設定。
- 若將來日本採用夏令時間，則將居住城市設定為 HKG（香港），並解除夏令時間（DST）。

## 節電

本錶的節電功能在出廠時已被開啟。

- 當手錶處於黑暗環境中經過一段時間時，節電功能會使手錶自動進入休眠狀態以節省電源。
- 請注意，當手錶因衣袖等的遮擋而照不到光線時亦會進入休眠狀態。

### 休眠狀態的運作

- **畫面休眠狀態**  
在晚上 10 點至早上 6 點之間，當手錶處於黑暗環境一個小時以上時，手錶會進入畫面休眠狀態。
  - 除休眠指示符閃動之外，畫面變為空白。
  - 手錶處於畫面休眠狀態時，鬧鈴及整點響報將繼續正常動作。
  - 在秒錶功能中，手錶不會進入畫面休眠狀態。

休眠指示符



在使用前請將手錶放置在亮光下為電池充電。

在亮光下充電時本錶亦可使用。

- 有關在亮光下充電的重要資訊，請務必參閱本說明書的“電源”一節。

## 功能及顯示畫面

### 計時功能

#### 時間印（時間備忘）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B** 鈕約一秒鐘會在記憶器中建立一個含有目前日期（月，日）及時間（時，分，秒）的記錄。手錶鳴音時表示記錄已保存。

- 記錄的內容將在畫面上顯示約兩秒鐘，之後通常的計時功能畫面會再次出現。
- 請使用下述操作步驟查閱間隔 / 中途時間記憶內容。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查閱時間印記錄”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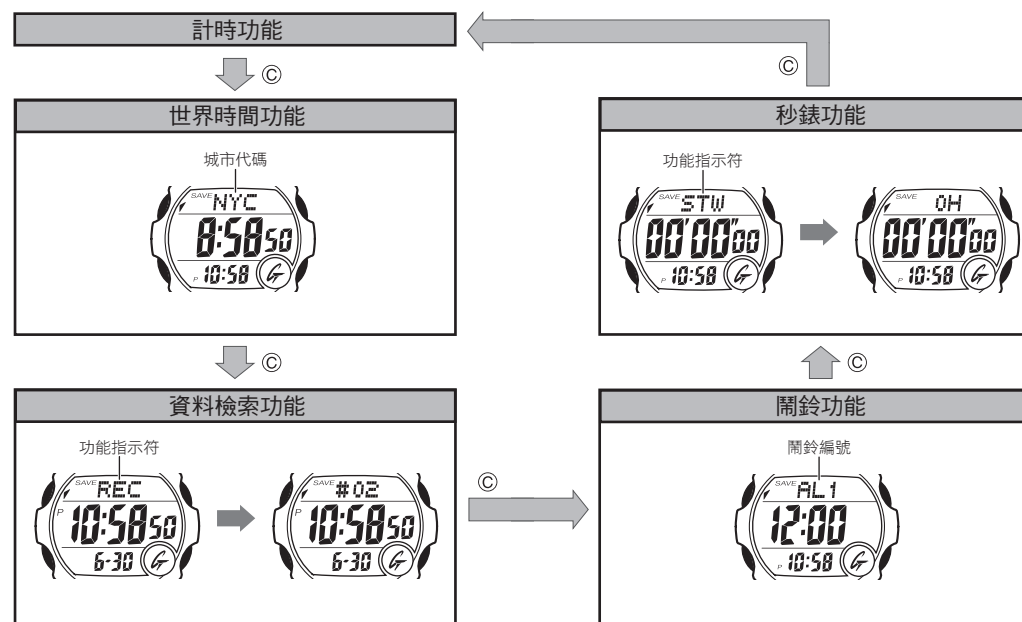


#### 星期

SUN: 星期日    MON: 星期一    TUE: 星期二  
WED: 星期三    THU: 星期四    FRI: 星期五  
SAT: 星期六

- 在鬧鈴功能或資料檢索功能中，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或三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進入鬧鈴功能顯示鬧鈴編號，“SNZ”（間歇鬧鈴）或“SIG”（整點響報）。



## 電源

本錶配備太陽能電池及充電電池作為電源，充電電池能儲存由太陽能電池產生的電力。在不能時常見光的地方使用或保管手錶，或戴手錶時讓衣袖遮擋光線會使充電電池的電量耗盡。為確保穩定的運作，在佩戴或保管手錶時，必須盡可能讓其照到光線。

請注意，當充電電池的電量降低至第 4 級時，記憶器中的所有資料及全部設定都將被清除。

## 閃動的恢復指示符

若在短時間內多次使用照明或鬧鈴，恢復指示符將在畫面上閃動，並且在電池電力恢復過程中下列功能無效。

- 照明
- 鬧鈴及整點響報
- 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

恢復指示符



電池恢復後，手錶的功能亦會恢復正常。

## 電池指示符

第 1 級		所有功能均可使用。
第 2 級		所有功能均可使用。
第 3 級		畫面顯示，照明，鬧鈴，整點響報，及訊號的接收無法使用。
第 4 級	(解除)	包括數字計時在內的所有功能均無法使用。

- 將手錶放在直射陽光下或其他強光下時，本錶的電池電量指示符可能會暫時顯示一個較實際電量高的級數。因此，在充電開始後請稍等片刻再查看電池電量指示符。
- 即使電池電量降低至第 4 級，您仍可對電池進行充電並再次使用本錶。
- 若從第 4 級開始對手錶進行充電，電池電量返回第 3 級後請設定現在的時間及日期。此時請繼續將手錶放在光亮下，將充電電池充電到第 2 級或第 1 級。

## 請在第 3 級開始充電!

第 3 級電池電量表示剩餘電量已非常有限。第 3 級指示符開始閃動後，必須盡快將手錶放在光亮下進行充電。

## 充電須知

請避免在下述場所，以及會使手錶變得燙熱的地方對手錶進行充電。

- 停在陽光下的汽車的儀表板上
- 白熾燈光源或其他熱源的近處
- 長時間受直射陽光照射的地方

請注意，在極度高溫的環境下，手錶的顯示板可能會變為空白。但這只是暫時的，溫度降低後，顯示將再次正常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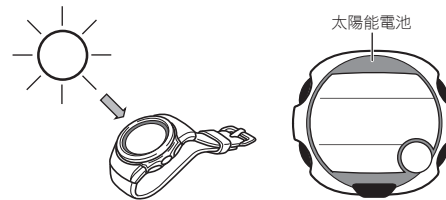


根據使用的光源，充電過程中手錶的錶殼可能會變得極為燙熱。請小心不要被燙傷。

## ■ 如何對電池進行充電

- 將手錶的太陽能板（錶面）對準光源。
- 請注意，即使只有部分太陽能電池被遮擋，充電效率亦會下降。

範例：手錶的放置



- 此插圖為樹脂錶帶手錶的放置方法圖。

## 充電指南

充滿電後，手錶在下述條件下，到電池電量降低至第 3 級為止，可不充電地連續運作約六個月。

日常使用（所有時間均為大約值。）

- 照明：1.5 秒
- 鬧鈴：10 秒
- 訊號接收：4 次
- 數字顯示：18 小時

為確保穩定運作，必須讓手錶時常照到光線。

## 每天需要的充電時間

- 下面介紹為在“日常使用”的情況下維持正常的運作，本錶每天所需要的充電時間。

曝光度（亮度）	大約曝光時間
在室外陽光下 (50,000 lux)	5 分鐘
在有陽光的窗口下 (10,000 lux)	24 分鐘
在陰天的窗口下 (5,000 lux)	48 分鐘
在室內螢光燈下 (500 lux)	8 小時

## • 電量升高一級所需要的充電時間

曝光度（亮度）	大約曝光時間			
	第 4 級	第 3 級	第 2 級	第 1 級
在室外陽光下 (50,000 lux)	1 小時	14 小時	3 小時	
在有陽光的窗口下 (10,000 lux)	3 小時	70 小時	14 小時	
在陰天的窗口下 (5,000 lux)	5 小時	143 小時	28 小時	
在室內螢光燈下 (500 lux)	57 小時	---	---	

- 請注意，上述充電時間皆僅為參考值。實際充電時間依各種環境因素而不同。

## 照明

本錶配備 EL（電子螢光）板提供照明，即使在黑暗中亦可使畫面明亮易觀。本錶還備有自動照明功能，每當將手錶面向您轉動時，照明便會自動點亮。

## ■ 如何手動點亮照明

在任意功能中，按 **L** 鈕可點亮數字畫面的照明約 1.5 秒鐘。

- 無論自動照明功能是否已開啟，按 **L** 鈕都可點亮照明。



晃動手錶時，您可能會聽到有極輕的卡嗒聲從手錶中發出。此為控制自動照明功能動作的金屬球的移動所引起，並不表示發生了故障。

## 自動照明功能的使用

每當將手錶面向您轉動時，全自動照明功能便會自動點亮照明。全自動照明功能只在黑暗環境中動作。

- 當環境光線明亮時，全自動照明功能不會點亮照明。自動照明功能可在任何功能中點亮照明。

## ■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L** 鈕約兩秒鐘可交替開啟（自動照明功能開啟指示符顯示）或解除（無指示符顯示）自動照明功能。



## ■ 如何使用自動照明功能點亮照明



- 要使用自動照明功能時，必須將手錶戴在手腕的外側。
- 手錶的左側（9 時位置）及右側（3 時位置）與地平線間的角度必須在 ± 15 度以內。若超過此角度，自動照明功能可能會無法正常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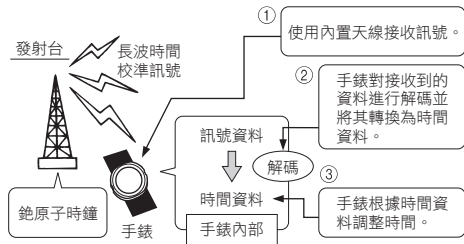
## 照明須知

- 在直射陽光下，照明的光亮有可能會難以看到。
- 照明點亮過程中，按 **L** 鈕或鬧鈴開始鳴響時，照明會自動熄滅。
- 照明點亮時您可能會留意到有輕微的響音從手錶中發出。此為 EL 電子螢光板的振動所引起，並不表示手錶發生了故障。

## 關於電波手錶的說明

### 什麼是電波手錶？

電波手錶在設計上能夠接收含有標準時間資料的時間校準訊號，並相應調整其現在時間。



接收到時間校準訊號後，本錶會執行內部計算以確定現在時間。因此，顯示的時間的誤差在一秒以內。

### 校準訊號

- 日本校準訊號（簡稱：JJY）由日本情報通信技術研究機構（NICT）保持。校準訊號為長波訊號，從位於福島縣田村郡的 Otakadoya 山發射台 24 小時發射（40 kHz），同時也從位於佐賀縣與福岡縣邊境的山發射台發射（60 kHz）。
- 美國校準訊號（簡稱：WWVB）由美國標準與技術研究所從科羅拉多州的 Fort Collins 發射。

雖然校準訊號通常每天 24 小時發射，但發射的訊號會因維護作業、雷雨閃電等而偶爾中斷。

### 接收地區

本錶在設計上能夠接收日本標準時間校準訊號（JJY）或美國標準時間校準訊號（WWVB）。接收的訊號取決於目前的居住城市設定。

- 有關選擇居住城市的說明，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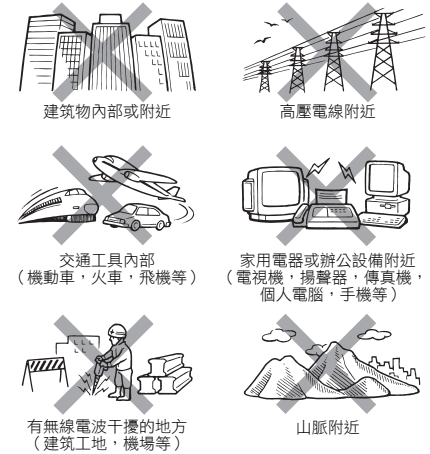
居住城市	發射台
TYO, HKG	Otakadoya 山訊號 (40 kHz) 或 Hagane 山訊號 (60 kHz) • 在日本及台灣可用此設定接收訊號。
LAX, DEN, CHI, NYC	科羅拉多州 Fort Collins 訊號 • 在北美可用此設定接收訊號。

- 不保證每天都能接收到校準訊號。
- 即使在訊號接收範圍之內，地形、建築物附近、季節及接收時間等因素也有可能使訊號接收失敗。
- 深夜的訊號接收環境最佳。

### 場所

訊號在下列場所可能會難以甚至無法接收到。進行訊號接收時請避開這些地方。

- 接收校準訊號時，本錶的動作類似收音機或電視機。



若您在接收訊號時遇到問題，則請從上述場所移動到接收條件好的地方，然後再次嘗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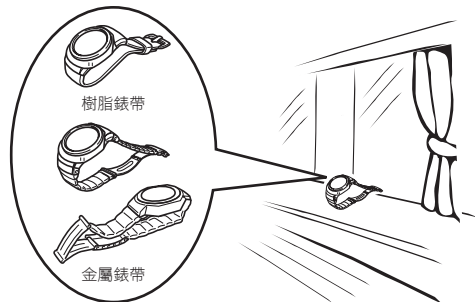
### 校準訊號的接收

共有兩種方式可用於接收時間校準訊號。

- 自動訊號接收（本錶在每天早上的 2:00、3:00、4:00 及 5:00 自動接收訊號。）
- 手動訊號接收（通過按鈕操作接收訊號。）
- 出廠時本錶的設定為自動訊號接收，因此您只要每天夜裡將本錶放在接收條件好的地方便可。

#### 為方便訊號的接收

請從手腕取下手錶並將其頂部（12 時一側，天線所在位置）大致面朝訊號發射台方向放置。手錶周圍不可有金屬物體。



- 手錶的側面朝向發射台方向時，訊號會更難接收。
- 正在接收校準訊號時不要移動手錶。

### 訊號接收所需要的時間

訊號的接收會需要兩至六分鐘。

- 請注意，頻率選擇功能指定為“**AUTO**”時，訊號的接收最多會需要 12 分鐘。
- 有關發射台功能的詳情請參閱“如何指定發射台功能”一節。

#### 如何手動接收訊號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 鈕約兩秒鐘直至手錶發出鳴音。



- 此表示手動訊號接收操作已開始。訊號接收過程中 **⚡** 圖示將在畫面上閃動。

#### 如何中斷訊號接收

按 **Ⓧ** 鈕。

- 在訊號接收過程中，**Ⓧ** 鈕以外的所有按鈕皆不起作用。

#### 訊號接收成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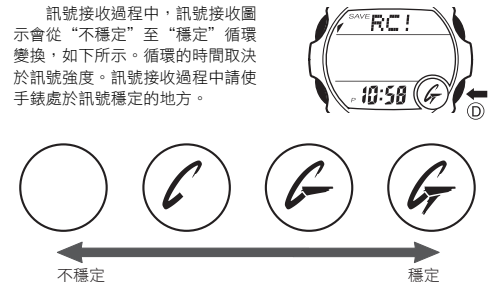
- 手錶結束接收操作並調整現在時間。鳴音後畫面顯示調整後的日期及時間。
- 畫面上出現 **⚡** 圖示時亦表示已成功接收訊號。**⚡** 圖示會在每天早上 3:00 被從畫面上清除。

#### 訊號接收失敗時

- 手錶不調整現在時間，而顯示“**ERR**”指示符。
- 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一或兩分鐘時，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訊號接收圖示

訊號接收過程中，訊號接收圖示會從“不穩定”至“穩定”循環變換，如下所示。循環的時間取決於訊號強度。訊號接收過程中請使手錶處於訊號穩定的地方。



- 即使在最佳接收條件下，訊號接收穩定下來亦需要約 10 秒鐘。

- 請使用訊號接收圖示來檢查接收狀態，並決定最佳訊號接收地點。
- 請注意，天氣、時間、環境及其他因素都會影響訊號的接收。

### 如何查閱最終訊號接收日期及時間

在計時功能中，按 **Ⓧ** 鈕。

- 此時畫面顯示訊號成功接收的日期及時間，及調整後的現在時間及日期。
- 要返回計時功能時，請再次按 **Ⓧ** 鈕。
- 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一或兩分鐘，手錶亦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重要！

- 本錶接收的校準訊號中包含兩組資料：時-分-秒資料組及年-月-日資料組。
- 只有當時-分-秒資料組及年-月-日資料組都接收到時，**⚡** 圖示才會顯示。若只接收到了時-分-秒資料組，則該圖示不會顯示在畫面上。



接收到了時-分-秒資料組及年-月-日資料組  
**⚡** 顯示  
 僅接收到了時-分-秒資料組  
**⚡** 不顯示

- 若僅接收到了時、分、秒資料（無日期資料），則最終訊號接收日期會表示為執行訊號接收操作時的日期（計時功能中保持的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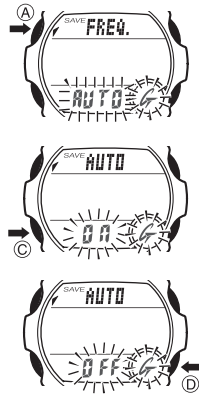
##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訊號接收功能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約兩秒鐘直至發射台選擇功能設定開始在畫面上閃動。

  - 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C)** 鈕三次。

  - 自動訊號接收設定畫面出現。
- 按 **(D)** 鈕開啟或解除自動訊號接收功能。
- 所需要的設定出現後，按 **(A)** 鈕兩次退出設定畫面。

  - 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兩或三分鐘，手錶亦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如何指定發射台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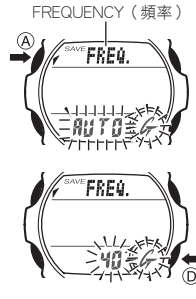
當居住城市選擇為 TYO (東京) 或 HKG (香港) 時，您可以在兩個發射台中選擇之一進行訊號接收。

- 有關選擇居住城市的說明，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約兩秒鐘直至發射台功能設定開始在畫面上閃動。

  - 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D)** 鈕選擇如下所述的發射台功能設定。
- 所需要的設定出現後，按 **(A)** 鈕兩次退出設定畫面。

  - 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兩或三分鐘，手錶亦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AUTO	選擇此設定時，手錶將根據訊號的強弱自動選擇 Otakadoya 山訊號 (40 kHz) 或 Hagane 山訊號 (60 kHz)。
• 40	選擇此設定時，手錶接收 Otakadoya 山訊號 (40 kHz)。
• 60	選擇此設定時，手錶接收 Hagane 山訊號 (60 kHz)。

## 校準訊號接收須知

- 只有當手錶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時，自動訊號接收才能進行。
- 自動訊號接收正在進行時，按任意鈕將使手錶鳴音並結束接收操作。
- 在執行訊號接收操作之前，必須首先確認手錶處於校準訊號接收範圍之內。請注意，即使在訊號接收範圍之內，地形、建築物附近、季節及時間等因素也有可能使訊號的接收失敗。
- 若有物體擋住訊號，接收可能會無法成功。訊號接收失敗時，請再試一次。
- 本錶在設計上只能根據在日本及美國發射的校準訊號調整現在時間。在日本或美國之外的國家，或在時間校準訊號接收範圍之外的地方使用本錶時，您需要手動調整時間。
- 當由於某種原因手錶無法使用校準訊號調整時間時，計時的精確度為每月 ± 15 秒以內。
- 強烈的靜電會使計時出現誤差。
- 訊號接收過程中，鬧鈴開始鳴響時訊號的接收會中斷。
- 本錶的日曆能夠表示至 2099 年的日期。2099 年後進行訊號接收操作將以錯誤結束。

## 疑難排解

### 無法進行手動訊號接收。

- 原因：
- 手動訊號接收操作只能在計時功能中執行。
  - 居住城市設定為 TYO (東京)，HKG (香港)，NYC (紐約)，CHI (芝加哥)，DEN (丹佛) 或 LAX (洛杉磯) 以外的城市。
- 對策：
- 在計時功能中執行手動訊號接收操作。
  - 將居住城市改設為 TYO (東京)，HKG (香港)，NYC (紐約)，CHI (芝加哥)，DEN (丹佛) 或 LAX (洛杉磯)。有關選擇居住城市的說明，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 雖然已開啟自動訊號接收功能，但 圖示不出現。

- 原因：
- 圖示將在手錶成功接收校準訊號並調整了現在時間後出現。
  - 上次訊號接收操作沒有成功。
  - 只有當時-分-秒資料組及年-月-日資料組都接收到時， 圖示才會顯示。若只接收到了時-分-秒資料組，則該圖示不會顯示在畫面上。
  - 到達自動訊號接收時間時，手錶未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
  - 您執行的手動訊號接收操作從畫面清除了 圖示。
- 對策：
- 檢查並確認手錶處於能夠接收到訊號的地方。
  - 將手錶放置在訊號接收條件好的地方。
  - 到達自動訊號接收時間後，確認手錶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

### 接收到訊號後時間不正確。

- 原因：
- 選設了夏令時間，或居住城市選擇錯誤。
- 對策：
- 若時間快了一個小時，則選設了夏令時間 (由畫面上的 DST 指示符表示) 的可能性較大。若時間差了一個小時以上，則選擇了錯誤居住城市的可能性較大。請使用“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中的操作步驟更正相應的設定。

### 改變自動訊號接收設定時，“ON”或“OFF”不在畫面上出現。

- 原因：
- 居住城市設定為 TYO (東京)，HKG (香港)，NYC (紐約)，CHI (芝加哥)，DEN (丹佛) 或 LAX (洛杉磯) 以外的城市。
- 對策：
- 將居住城市改設為下列之一：TYO (東京)，HKG (香港)，NYC (紐約)，CHI (芝加哥)，DEN (丹佛) 或 LAX (洛杉磯)。有關選擇居住城市的說明，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若您無法接收到時間校準訊號或在接收訊號後時間仍不正確，則請檢查手錶的設置。

### 初廠預設設定 (購買時的設定)

自動訊號接收	<b>ON</b>	開啟
發射台	<b>AUTO</b>	日本發射台自動選擇 (40 kHz/60 kHz)
居住城市	<b>HKG</b>	香港
夏令時間	<b>OFF</b>	解除 (未設定夏令時間)

### 初始預設設定 (電池電力不足後)

自動訊號接收	<b>ON</b>	開啟
發射台	<b>AUTO</b>	日本發射台自動選擇 (40 kHz/60 kHz)
居住城市	<b>TYO</b>	東京
夏令時間	<b>AUTO</b>	自動設定 (根據接收到的訊號資料)

## 世界時間的使用

世界時間功能能顯示世界 30 個城市（29 個時區）的現在時間。進入世界時間功能後，上次退出該功能時顯示的城市畫面會首先出現。



- 在計時功能中為居住城市設定了現在時間後，世界時間功能會使用各時區的 GMT 時差計算世界其他各城市的現在時間。
- 世界時間功能中的秒數與計時功能中的秒數同步。

若世界時間功能中的時間不正確，則請檢查計時功能中的時間設定及時區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

- 有關選擇居住城市及設定時間的說明，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 ■ 如何檢索城市

用 **D** (向東) 鈕及 **B** (向西) 鈕選擇城市代碼直至所需要的出現為止。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選擇。
- 有關城市代碼顯示順序的資訊，請參閱“世界時間城市代碼表”。



### ■ 如何開啟或解除夏令時間（日光節約時間）

世界各城市的夏令時間設定可分別開啟或解除。

1. 用 **D** (向東) 鈕及 **B** (向西) 鈕選擇城市代碼直至要變更其設定的出現為止。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選擇。



2. 所需要的城市代碼顯示後，按住 **A** 鈕約一秒鐘開啟（DST 指示符顯示）或解除（DST 指示符消失）夏令時間。

- 變更夏令時間設定時手錶會發出鳴音。



夏令時間（有些國家稱為日光節約時間 (DST)）是指在夏季期間將時間提前一個小時。請注意，是否使用夏令時間依國家或地區而不同。

## 世界時間城市代碼表

城市代碼	城市名稱	GMT 時差
---		-11
HNL	檀香山	-10
ANC	安克拉治	-9
LAX	洛杉磯	-8
DEN	丹佛	-7
CHI	芝加哥	-6
NYC	紐約	-5
CCS	卡拉卡斯	-4
RIO	里約熱內盧	-3
---		-2
---		-1
GMT	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0
LON	倫敦	+0
PAR	巴黎	+1
BER	柏林	+1
ATH	雅典	+2
CAI	開羅	+2

城市代碼	城市名稱	GMT 時差
JRS	耶路撒冷	+2
JED	吉達	+3
THR	德黑蘭	+3.5
DXB	杜拜	+4
KBL	喀布爾	+4.5
KHI	喀拉蚩	+5
DEL	德里	+5.5
DAC	達卡	+6
RGN	仰光	+6.5
BKK	曼谷	+7
HKG	香港	+8
SEL	漢城	+9
TYO	東京	+9
ADL	阿德萊德	+9.5
SYD	悉尼	+10
NOU	努美亞	+11
WLG	威靈頓	+12

- 上表中的內容為 2002 年 12 月的最新資料。
- 上表中的時差根據協調世界時 (UTC) 而來。

## 時間印（時間備忘）資料的查閱

使用 **C** 鈕進入資料檢索功能。

時間印功能能夠儲存最多 30 項時間資料（月，日，時，分，秒）記錄。當您需要記住現在日期及時間時，時間印記錄是理想的備忘錄。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B** 鈕約一秒鐘便可創建一個時間印記錄。
- 進入資料檢索功能時，上次退出資料檢索功能時顯示的記錄會首先出現。但在創建了新的時間印記錄後進入資料檢索功能時，新創建的記錄會首先出現。

### ■ 如何查閱時間印記錄

在資料檢索功能中，用 **D** (+) 鈕及 **B** (-) 鈕選擇時間印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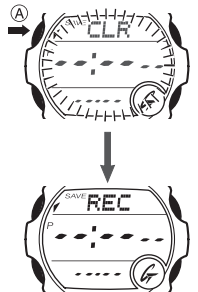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選擇。



### ■ 如何刪除時間印記錄

在資料檢索功能中，按住 **A** 鈕兩或三秒鐘可從記憶器中刪除全部時間印記錄。

- 請注意，時間印記錄不能分別刪除。



## 鬧鈴的使用

本錶配備有五個鬧鈴及整點響報。

### 每日鬧鈴 (AL1 至 AL4)

到達鬧鈴時間時，本錶鳴音約 10 秒鐘。

### 間歇鬧鈴 (SNZ)

對於間歇鬧鈴，在到達鬧鈴時間時，本錶會鳴音 10 秒鐘，之後每隔五分鐘鳴音一次，最多共鳴音七次（共約 30 分鐘）。按任意鈕可停止鳴音，但鬧鈴將在五分鐘後再次鳴響。

### 整點響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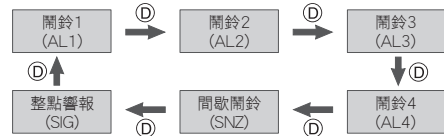
整點響報功能使手錶在每小時的整點時鳴音。

### 如何測試鬧鈴

在鬧鈴功能中，按住 (B) 鈕可使鬧鈴鳴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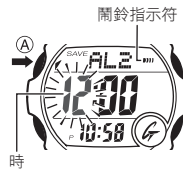
### ■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 在鬧鈴功能中，用 (D) 鈕依照下示順序選擇鬧鈴畫面，直至要配置其設定的出現為止。



- 按住 (A) 鈕約兩秒鐘直至鬧鈴時間的時數位開始閃動。

- 此時鬧鈴指示符亦會出現，並且鬧鈴自動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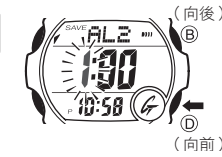


- 用 (D) (+) 鈕及 (B) (-) 鈕改變時設定。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改變設定。
- 設定小時時，若使用 12 小時制，則請注意正確指定上午（無指示符）或下午 (P)；否則指定正確的 24 小時時間。

- 您在計時功能中選擇的 12 小時 / 24 小時制亦會適用於鬧鈴功能。

- 按 (C) 鈕使分數位閃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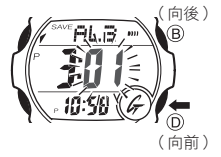


- 用 (D) (+) 鈕及 (B) (-) 鈕改變分設定。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改變設定。

- 設定完畢後，按 (A) 鈕。

- 此時手錶退出設定畫面。
- 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兩或三分鐘，手錶亦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 如何停止鬧鈴音

按任意鈕。

- 對於間歇鬧鈴，鬧鈴將在約五分鐘後再次鳴響。間歇鬧鈴動作過程中“SNZ”會閃動（表示鬧鈴將再次鳴響）。
- SNZ 指示符在畫面中閃動過程中，下列任何一種情況發生時，間歇鬧鈴將自動被取消。
  - 在鬧鈴功能中解除間歇鬧鈴
  - 進入鬧鈴功能並顯示設定畫面
  - 進入計時功能並顯示設定畫面

### ■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

- 在鬧鈴功能中，用 (D) 鈕顯示要開啟或解除其設定的鬧鈴畫面。

- 按 (B) 鈕交替開啟或解除鬧鈴。



## 秒錶的使用

秒錶用於以 1/100 秒為單位測量經過時間，測時限度為 23 小時 59 分 59.99 秒（24 小時）。到達測時限度時，經過時間會自動返回零並且秒錶從零開始繼續測時。

### 如何使用秒錶

在秒錶功能中，按 (D) 鈕。

- 按 (D) 鈕將開始或停止秒錶。



### ■ 如何測量經過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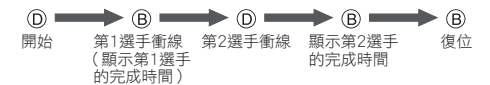
#### 累積時間的測量

按 (D) 鈕可在不將經過時間復位至全零的情況下，從上次經過時間測量的停止處開始重新啟動秒錶繼續測量經過時間。

### ■ 如何測量中途時間



### ■ 如何測量第 1 及第 2 選手的完成時間（中途時間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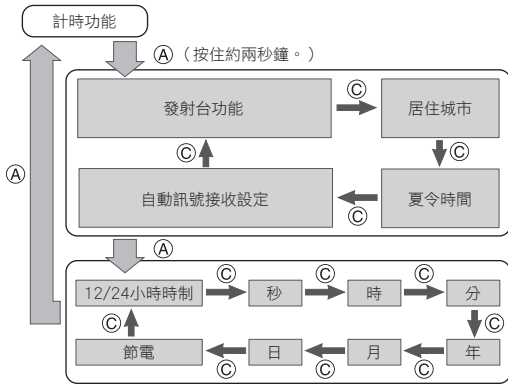
- 測時進行過程中，按 (B) 鈕可在畫面上顯示現在的經過時間，但下一個中途時間的測量會在內部繼續進行。
- 中途時間顯示時，改換至其他功能畫面將取消中途時間的測量操作。
- 測時停止時，按 (B) 鈕可將秒錶復位至全零。

## 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

使用下述操作能設定在計時功能中選擇的居住城市的現在時間及日期。

- 請使用計時功能來設定及調整現在時間及日期。

### 設定



- 設定畫面（有設定閃動的畫面）顯示時，請用 C 鈕及 A 鈕選擇設定項目（閃動）。

### ■ 如何配置設定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約兩秒鐘直至發射台功能設定開始在畫面上閃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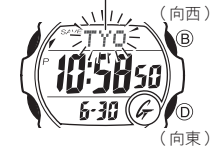
- 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C 鈕及 A 鈕使要改變的設定在畫面上閃動。



- 居住城市代碼閃動時，用 D (向東) 鈕及 B (向西) 鈕選擇城市代碼。

城市代碼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選擇。
- 有關城市代碼顯示順序的資訊，請參閱“世界時間城市代碼表”。

- 夏令時間設定閃動時，按 D 鈕循環選擇夏令時間設定直至所需要的出現為止。



- 可使用的設定有 AUTO，OFF 及 ON。

夏令時間（有些國家稱為日光節約時間 (DST)）是指在夏季期間將時間提前一個小時。請注意，是否使用夏令時間依國家或地區而不同。

- AUTO**  
此設定開啟自動夏令時間設定，根據接收到的時間校準訊號開啟或解除夏令時間。
- 當居住城市代碼被選擇為 TYO 或 HKG 時本錶使用日本夏令時間資料，而當居住城市代碼被選擇為 NYC，CHI，DEN 或 LAX 時本錶使用美國夏令時間資料。

- OFF**  
此設定解除夏令時間，顯示現在標準時間。

- On**  
此設定開啟夏令時間並將現在時間提前一個小時。
- 夏令時間開啟後，DST 指示符會出現在畫面上。

- 請注意，當居住城市被選擇為 TYO，SEL，HKG，NYC，CHI，DEN，LAX，ANC 或 HNL 以外的任何城市代碼時，夏令時間設定只在“OFF”與“On”之間選擇。

- 12/24 小時時制設定閃動時，按 B 鈕選擇所需要的設定。

12/24 小時時制



- 按 D 鈕在 12 小時（“12H”指示符）與 24 小時（“24H”指示符）間選擇計時時制。

- 秒數閃動時，按 D 鈕將其復位為 00。

- 按 D 鈕將秒數復位至 00 時，若秒數是在 30 至 59 之間，則分數值會加 1；若秒數值是在 00 至 29 之間，則分數值保持不變。



- 節電設定閃動時，按 D 鈕開啟或解除節電功能。



請用 C 鈕及 A 鈕選擇各設定，而用 D 鈕及 B 鈕改變設定。

- 時、分、年、月或日設定閃動時，使用 D (+) 鈕及 B (-) 鈕改變設定。

- 按住其中一鈕可高速改變設定。
- 設定小時時，請注意正確指定上午（無指示符）或下午 (P)；否則指定正確的 24 小時時間。



- 日期可在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之間設定。
- 星期將根據日期自動調整。

- 設定完畢後，按 A 鈕。

- 此時畫面上的數字將停止閃動。
- 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或三分鐘，手錶亦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手錶自動調整閏年及長短月的日期。